

摘藻堂四庫全書薈要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會要

史部
硃批諭旨卷七之四

詳校官編修臣繆晉

欽定四庫全書蒼要卷七千八百八十

史部

硃批諭旨卷七之四

硃批孔毓珣奏摺

雍正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廣東總督臣孔毓珣謹
奏為敬聆

天語恭摺

奏謝事竊臣前奏恭謝

御賜克食一摺奉到

硃批臣跪讀之下感激愧悚不禁涕零伏念臣愚拙無能於廣西不能遠顧以致八達蠻瘴之地損傷兵弁自分罪無可逭仰荷

皇上恩施格外以路遠分轄委曲保全種種

高厚洪慈臣實生生世世報答難既廣東地方臣當勉力料理雖自揣力邁才踈惟有殫此誠悃率同屬員交相砥礪以仰報

聖恩於萬一耳所有微臣奉到

硃批感激緣由理合具摺奏

謝臣謹

奏

今調爾為河道總督矣來京領朕面諭

同日又

奏為奏

聞地方情形事竊查廣東地方入春以來米糧仍賤民
皆樂業現在春雨及時東作已興臣於二月初四

日赴省會審官達阿克敦方願瑛院司朋謀一案
定擬具

題後臣即於二月十六日往虎門查勘礮臺頗為堅
固火器器械亦屬齊備臣因番禺縣屬之艾塘沙
灣二巡檢司地方密邇省城多有積盜出沒隨細
勘該地形勢港汊叢雜倚山帶海村落連綿廻環
約五六十里戶口甚多若遽發兵圍捕又恐驚擾
良民然積盜不除地方不靖臣回肇後即委標員

會同番禺縣前往查點各烟戶相機清釐自首拏
獲分別歸案所有廣東地方情形與臣赴省回署
緣由合行奏

聞臣謹

奏

盜靖而民不擾方為緝捕有術所見是相機為之

雍正七年三月初三日廣東總督臣孔毓珣謹

奏為奏

聞事雍正六年十二月十八日准浙江督臣李衛咨開

東洋地方有廣東年滿千總陳龍光係潮州府人

潛同奸商出洋在夷國打造戰船操演水師合亟

密封咨拏等因到臣隨即密飭各文武官弁查拏

在案又於雍正七年二月初八日准福建水師提

臣藍廷珍咨開准浙江總督李衛咨洋商郭裕觀

曾招僧人出東洋并送馬匹本人現在廈門等情

隨即差拏而郭裕觀自雍正四年三月間因染瘋

疾即回潮州相應咨會緝獲移解等因到臣臣星
飭潮州鎮府密拏去後今於三月初二日據潮州
鎮臣尚濛稟稱遵即密會海陽縣將洋商郭裕觀
拘獲緣其人已染瘋癱不能從陸路而行已於二

月二十二日從水路押解來轅等語臣俟解到委
再加詳細訪察或詢之郭裕觀即可得其踪跡郝玉麟
員押解浙省質究外至於陳龍光一犯臣查廣東
到粵後將此密交伊接辦
歷來年滿千總內無此姓名或其人在外國更易

名姓亦未可定臣現在密緝訪查不敢輕忽亦不

致聲張牽累所有浙省咨拏洋商郭裕觀已獲緣
由合行奏

聞臣謹

奏

知道了

雍正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廣東總督今調江南河
道總督臣孔毓珣謹

奏為奏

聞早稻豐收事竊廣東全省今年均屬雨水調勻田禾

豐茂自五月二十二三等日起雨水稍多江水自

廣西發來其勢頗大 臣即令署肇高道于其珣督

率沿江之知縣佐雜各官各赴圍基保護廣肇二

府各大圍基俱係平穩早禾豐收九分十分不等

惟南海高要二縣屬之小圍各有衝塌者內中田

土無多其早禾亦搶割將半據報收成亦有四五

分水勢數日即退現在修築並不為災瓊州潮州

二府俱十分豐收其餘各屬收穫未完雖分數尚
未報齊亦俱豐熟通省米價平減恐厯

聖懷合行奏

聞臣謹

奏

覽早稻情形深慰朕懷然必俟登場後方可實信為豐
收也

同日又

奏為奏

聞運送楠木及補辦情由事竊查廣東應辦

萬年吉地楠木據布政司詳准原任廣南韶道林兆惠
三次移報共得方圓楠木九百餘件夫匠工價與
修築水陸運費等項先後領用司庫銀共一萬三
千三百兩緣林兆惠於山中採取止去粗皮估視
成料急欲見功即報合式及運至三水與海幢寺
兩處水次木廠臣親往看視亦覺外觀頗好但楠

木貴重質細不同凡木臣令敬謹細加修整木內
體質多有疵孔趕運修改僅選得合式方圓楠木
二百八十根塊并鐵梨木九件於六月初七日委
員先行運送起程由廣西湖廣進京其應補辦與
原未報得之木現委署廣南韶道李可淳等接辦
查林兆惠採運楠木千餘株出山合式解京者僅
得三分之一從前工費多致虛糜實難辭咎即林
兆惠亦自悚懼無地情願認還帑銀但一時不能

如此還項而現在補辦需銀支給除林兆惠已還庫銀一周全林兆惠朕未解何故
一千九百兩臣又於臣養廉銀內代林兆惠交還
庫銀五千兩俾其辦運俟林兆惠還足帑銀之後
再還臣代交之項合并奏

聞臣謹

奏

此事委用辦理始終俱不妥協候交部議另有諭旨

雍正七年十月二十八日江南河道總督臣孔毓

卷七之四

珣謹

奏為遵

旨奏覆事竊照清河南岸

御壩工程臣

陸見時面奉

上諭康熙三十八年

聖祖仁皇帝南巡閱視河工時指授修建挑水壩一座挑

溜向北引河得以暢流兼於清口有益聞得近日此

壩比從前短窄爾到任時可細加查勘仍照從前原

修加築寬長為是欽此臣自京赴任於十月初八日

舟抵清口即至壩上細看查得此壩自康熙三十

八年建築之時工長三十丈寬七丈五尺嗣後遞

年加修現在壩身共長四十一丈寬十二丈又陸

續添建雁翅三道重重包護較之當日原建丈尺

已增頗為堅固臣相其形勢壩已逼近中泓欲再

為加長即越過河心椿埽難以穩立欲再為加寬

而上水雁翅埽工已斜至堤根土堰下水雁翅埽尾又溜避沙淤現成平緩臣細加相度此壩寬長丈尺均可無庸加築臣謹將查勘過

御壩情形繪圖貼說恭呈

聖覽臣謹

奏

據奏壩工情形乃朕所聞者悞也既如此惟當遵守

皇考舊時指授保固勿失不必另議加築矣圖留覽

雍正七年十二月初二日江南河道總督臣孔毓
珣謹

奏為奏明清口引河情形事竊查清口迤上舊有引
河七道各引全湖之水使之滙合出口用以濟運
敵黃關係甚重昔緣湖水奔騰下注直逼高堰是
以自武家墩起即建築石工而高堰與武家墩俱
係迎溜頂衝故危險最甚嗣因清水之力有時而
弱以致黃沙倒漾武家墩下灘地漸長再外而周

家灘地亦漸增淤日積月累高堰之頂衝移在山
盱汛內工程之險又非復昔日情形矣臣乘駕小
舟溯清口而上將各引河逐細詳勘查天然引河
與爛泥淺引河俱已淤淺帥家莊引河竟淤淺難
流惟張福口與張家莊裴家場三處引河尚屬深
通但臨湖河頭亦覺微淺其三岔引河一道以周
家灘嘴節年迤運南淤武家墩之外黃水灌入沙
淤成灘此河亦漸淺窄臣覩此情形日夜惴惴欲

求清口之暢闊全在引河之深通而興工挑濬工程浩大 臣輾轉思維竊擬做照前河 臣靳輔挑濬清口沙淤之意相度情形離河身二三丈各挖深槽一道俾其分頭衝洗漸漸刷開前河 臣行之有效自應做照而行但現在係水落之後淤淺雖多或汎水長發勢能衝刷情形另有不同 臣俟來年水汎之時再細看黃淮交會之勢引河出水情形如果挖槽有益相度舉行另行詳悉具

奏所有清口引河現在情形理合具摺奏

聞伏乞

皇上睿鑒臣謹

奏

相度妥確然後試行看朕意謂猶非探本尋源之策若能使淮強黃弱勢可相敵即不行挑濬亦必暢流無滯不然徒恃此數道引河恐湖水未必能應手濟用也惟速將湖南一帶石工加高加厚一律修砌堅固俾湖水

無涓滴漫溢之虞其勢自強自當從清口暢流而出可免淤淺之患矣朕向未留心河務據理而論治河方畧莫善於此宜急為斟酌籌畫者毋因慎重錢糧區區小見貽誤河防要務為此特諭

凡朕為河工事務所批諭旨皆令尹繼善知之批諭伊者亦令其通知於卿可也即將此諭傳諭尹繼善知之

同日又

奏為奏明高堰石工情形仰祈

睿鑒事竊惟高堰山盱一帶臨湖石堤外而抵刷黃溜
內而保障淮揚實係河工第一關鍵臣於抵任後
欽遵

諭旨帶同河員即由陸路赴工往還相度又乘駕小舟
沿堤上下將堤根椿石逐加相視查此堤南屬山
盱北屬高堰西面臨湖堤長一百六十餘里自康
熙三十九年興築之後至今年久風浪汕刷不無
椿朽縫鬆根脚空虛之處是以年年俱有坍塌臣

再三審度擬將此堤現在石工完整高固堤根尚
堅者無庸加修外其堅實而卑矮者即就上面用
石加高其樁朽石欹鼓裂損壞根脚不堅者若再
加新石上重下虛更難經久莫若全行折起另換
新樁重為修砌以資捍禦其石工原有十三層九
層以及七八層不等高矮不齊地勢亦有高下不
一俱應以武家墩地勢為準用水平逐段測量不
拘層次惟視南北地勢加石一律平整務期高堅

永固方足以仰副

聖意臣又查得湖堤自北而南共有埽壩十一座向因
內堤險要故特包過石工越築埽壩以資重障獨
有清水潭一壩壩外係埽工壩內係土堤外壩稍
有踈虞壩內土堤不能抵禦應於壩內一體加築
石工以資鞏固又大堤背後雖於漕運全資等事
案內加幫但此土堤與石堤相為表裏尚有單薄
之處應為加寬一律堅厚以永作全湖之屏障臣

正在籌議繪圖繕摺恭請

聖訓於十一月二十四日接准部文欽奉

上諭以高堰堤工必應加增修理發戶部帑銀一百萬
兩交與孔毓珣尹繼善籌畫相度再着汪漑對琳張
坦麟吳昌祚前往淮上協同悉心辦理欽此臣隨即
移咨撫臣尹繼善會同相度在案今

欽差侍郎臣汪漑等於十一月二十九日到淮俟撫臣
尹繼善到日臣再會往詳勘妥議具摺另行請

旨外謹將臣勘過高堰石工情形先為

奏明伏祈

皇上睿鑒臣謹

奏

此事俟汝等會同相度詳勘妥議摺奏到日再降諭旨

同日又

奏為奏覆淮城情形事竊臣於

陛見時欽奉

上諭淮安府城逼近河濱爾到任時可詳細相度城外
堤工舊有石工卑薄者加修高厚無石工者建築石
工欽此臣於抵任後親赴淮城沿堤悉心詳看查得
淮安府城西門一帶乃係兜灣頂衝素稱險要於
康熙三十八年建有石工長三百六十丈現在堅
固其自西門以至南角樓止堤長二百丈水勢平
緩非係迎溜之處是以當年止做柴土工程邇年
歲歲修防臨河添下埽個堤身培薄增卑現在高

寬堅厚足資保障若議改建石工轉滋糜費且不
能尅日告竣似可不必改築臣仰體

聖心再四區畫務期城社民生永固無慮以上副

宸衷伏查淮郡城西舊有護城河一道自運口迤下文
華寺閘起至白馬湖止計程八十里原屬分洩運
河暴漲之水以保淮郡堤工并備暎乾之時涵洞
分達利濟西鄉田畝實屬緊要因年久淤墊堤埝
坍塌一遇開閘宣洩水無收束漫衍橫流西鄉一

帶田疇悉被淹浸且暴漲之水宣洩不暢仍歸運
河臣細勘河勢情形請將此護城一河挑濬深通
并將兩岸堤堰加修寬厚凡值汎水異漲即將文
華寺閘啓放俾一水分而為二以六分入運河四
分歸湖內河身深通水各循軌而去堤工自可鞏
固不特淮郡三城永資屏障而西鄉一帶民田既
免淹浸之虞且可獲灌溉之利矣是否有當伏乞

皇上睿鑒指示遵行臣謹

奏

此奏亦命抄發廷臣會議覆奏之日有旨

同日又

奏為水利上下深通并請疏濬中段支河以收全效
事竊惟淮揚高寶江都等七邑凡河湖之水其上
游來源皆自洪澤下游之水達至串場等河以入
於海蒙我

皇上念切民生恐洪澤湖天然等壩洩出之水溢浸民

田

諭臣相度修築壩下束水堤工又淮安運河之水臣請
疏濬文華寺閘護城一河以固城社現經另摺奏
聞其串場等河先蒙我

皇上欽差郎中臣鄂禮等監督興工將次告竣是尾閘
業已深通上流又復通暢若中間支河聯貫之處
稍有淺阻則下過上壅堤工民田均有妨礙臣勘
高寶諸湖一帶情形查天然等壩宣洩之水俱入

寶應湖由傅家嘴唐溝港等處以達於界首高郵等湖隨逐處探測惟傅家嘴入水處淺窄應加疏濬寬深其寶應縣運河東岸之范家舍橫溝馬家埭蛤蜊溝清水口蟹兒溝蚬子灣等處皆間段淤淺其界首高郵諸湖之水由運河東岸自高郵州之南關大壩五里中壩車邏大壩分洩現今各壩口門之外俱有淤淺其南關五里壩之水入於南澄子河者自河頭起至十里尖地方止約七八里

間段淤淺車邏壩下橫河亦屬淺窄均應疏濬又
淮安運河東岸舊有潤河一道自興文閘起下達
馬家蕩專洩淮郡三城積滂兼之運河水漲時亦
可分洩緣歷經年久河底墊高蕩口淺溢一遇水
漲即有盈溢之患亦應相度疏濬以利宣洩以上
各支河若加疏濬則上下源流全體通暢自無溢
漫之虞惟是現在黃運兩河工程在在緊要臣往
來查勘不克分顧如蒙

俞允伏乞

皇上勅下江南督撫并水利諸臣會同勘估興工速備
完竣從此淮揚七邑人民永沐

皇上天高地厚之恩於無既矣為此繕摺奏

聞伏祈

皇上睿鑒臣謹

奏

此奏議論通暢深中肯綮現命廷臣議奏候旨遵行

同日又

奏為河庫河務均關重大請

勅照舊分管以專責成事查江南河庫錢糧原有河庫
道專管經前河臣張鵬翮

題請以淮徐道兼管河庫道事務歷今已二十餘年
相沿成例茲蒙

皇上發戶部帑銀一百萬兩加修高堰工程錢糧繁多
出納匪輕淮徐道管轄徐屬邳睢宿虹桃源黃河

工程者四廳運河宿桃中河一廳而徐邳宿桃一帶黃河更屬險要該道勘估工程稽查料物督催修防俱須親身往來且又分巡地方不能兼顧庫務臣仰懇

聖恩將江南河工錢糧照舊復設管理河庫道一員以司收支出納俾淮徐道得以專心經理地方河務如蒙

恩允臣請將庫道一缺即以現在兼理庫道事淮徐道

康宏勲補授其淮徐道缺查現在廳員臣尚未深知惟聞山東兗寧道呂維炳諳練河務原由江南外河同知題補今職查山東河務不比江南之險仰懇

聖恩俯將兗寧道調補淮徐道其兗寧道缺

勅令河東督臣田文鏡與河臣嵇曾筠會同於豫東二省揀選題補則該道員缺自可得人無誤臣為錢糧河務起見不揣冒昧可否

俯允伏祈

皇上睿鑒欽定臣謹

奏

此奏甚是已有旨諭部照所請行矣

同日又

奏為奏明事竊臣於雍正四年間蒙

皇上特旨命臣來工詳勘水勢協同前河臣齊蘇勒將
河工通盤修理事宜細加商酌妥議臣隨欽遵會

同齊蘇勒將黃運兩河堤岸等工年久殘廢之處
逐加勘驗分晰估計共銀六十八萬七千六百餘
兩會疏具

題復荷

聖恩俯念工程浩大

欽命原任工部侍郎臣靳治豫原任奉天府府丞黎致
遠專司稽查凡工程錢糧報明河臣齊蘇勒查核
次第興修於雍正六年七月二十七日通盤修理

完竣具疏

題報并聲明按工查丈如式完固在案所有丈尺銀數清冊經齊蘇勒磨對核算尚未

題銷嗣蘇州撫臣尹繼善接署總河印務駁冊參展遲延亦未覆核

題報臣思此項通盤修理大工自河南山東以至江南縱橫綿亘其間土埽磚石以及防風排椿等工甚屬繁多臣於勘閱別工時經由帶看數處與報

竣驗看時不同而土埽各工歷挑伏三汛水溜衝
墊更難悉符原估之數若按原冊

題銷現在工程丈尺多不如式何敢冒昧入

告若逐工丈量核減而原侍郎臣靳治豫等督察完竣
之工業經前河臣齊蘇勒驗勘應無差錯且承修
各員多有保固限滿者勢必均以日久為詞事關
銷算大工臣不敢草率理合據實

奏明可否

恩准照前河臣齊蘇勒核定原數

題銷抑或照現在丈尺逐工勘核再行具

題臣未敢擅便伏乞

睿鑒指示遵行臣謹

奏

此項工程作何銷算之處須卿據情據理秉公辦理朕若不令查核即准照齊蘇勒核定原數論令題銷從無此例若命卿止照現在丈尺勘核不論保固限滿衝墊

與否槩令追賠世間更無此情似此兩難之事朕從何
批諭卿與尹繼善揆情酌理詳籌熟計而為之母憚煩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查前署山東巡撫布政使費金吾奏請開挑東
省河渠以洩濟寧等州縣滙入魚臺縣之積水因
各州縣應開河道俱在江南必須查明出水處所
會同疏濬等因經部議覆令費金吾會同河東總

督田文鏡北河總督嵇曾筠署江南總河尹繼善
詳確妥議具奏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經前署河臣尹繼善等行文兗寧淮
徐二道會同勘議在案今據兩道勘覆前來臣細
查勘議情形雖據稱遍歷查勘諸水皆有歸宿但
江南地居下游稍有不慎所關匪細查徐州黃河
北岸李道華家樓起至蘇家山止約計七十餘里
向來不議築堤每值異漲之年漫溢之水從十字

河岡頭湖荆山口一帶輾轉入運今議開挑荆山口迤下河渠所有入運之水挾帶濁沙誠恐仍致淤墊又自三岔河迤下運河窄狹今議修建閘壩水大之時運河宣洩不及泛漲堪虞至駱馬湖添納諸水自必倍加漲湧衝激又恐運道一線堤工難資捍衛湖水既盛其三合土壩勢難滾洩滾洩不及湖水滿盈反高於運上游之水更從何處宣洩再自三合土壩起由五花橋合劉老澗之水導

入龍溝經由宿桃等六州縣地方逶迤綿亘計長七百餘里其間挑河築堰工程浩大而劉老澗乃宣洩中河之水多係濁沙更恐挑濬之後復致沙淤於宿遷桃源清河沐陽安東海州六州縣之民田或有妨礙事關重大若不區畫萬全不惟重糜帑金且漕運民生均有關係除飭令會同再行詳悉確議外臣不日親往各處逐一詳看細加測量如果宣洩暢流無傷重運無礙民田自當據實具

摺先行請

旨恭候

命下之日臣再會同河東督臣田文鏡等詳議具

題為此繕摺奏

聞伏祈

皇上睿鑒臣謹

奏

前據費金吾摺奏云與卿等議同所以有命陳世倌等

之旨今覽此奏所見甚屬周詳慎重與費金吾原奏大相逕庭事關重大卿會同河臣嵇曾筠等議妥具奏到日候朕再加詳酌降旨

同日又

奏為遵

旨奏覆事竊臣前於

陛見時欽奉

諭旨天然等壩洩出之水恐其溢浸民田爾可相度動

帑於壩下修築束水堤工務令各壩所洩之水悉歸湖內毋致民田被患欽此欽遵臣於抵任後親往湖堤五壩之下逐細詳看查得壩下一帶地方坐落淮郡西南其間糧田萬頃村落星羅向因湖堤緊要設立滾水三壩并天然南北二壩分洩水勢以保堤工迨康熙四十五年間恭荷

聖祖仁皇帝軫恤民瘼大沛

恩綸特發內庫帑金於壩下挑河築堤收束放壩之水歸

入寶應高郵諸湖減水壩下於射陽湖入海水行
地中民安衽席莫不仰戴

洪恩羣歌樂利因此工創築已久各壩年年開放衆水經
由巨浪撞擊堤工日見殘缺細看形勢總緣各壩
口門甚寬兩堤逼束過狹且短之過也臣思壩下
堤河原備束水欲使壩水循軌誠如我

皇上聖明洞鑒必應修築堤工以束其勢俾來無漫行
去有滙歸方足鞏固湖堤而保衛田畝查舊堤處

所土性堅硬地勢平坦從前於此處估築堤工原屬得宜應請將南甸堤徑窄狹之處自南岸王家菴起至趙家莊止取灣就直改濶二三十丈長三百丈另築新堤一道即將舊堤之土挖築新堤以免阻滯水路其堤尾距湖尚有二十餘里向無堤工若不接築加長則無堤之處散漫不能直達於湖應於南岸堤尾馬家圩至應家集約十七里接築新堤一道北岸葉家莊堤尾勢漸北向不能束

水應自周家圩至李良橋約十五里接築新堤一道再將南北兩岸舊堤按其段落分其平險遞為增減一律加高培厚庶兩岸夾束水勢遙流自無旁溢之患自應家集李良橋迤下去湖尚約有六七里臣相度該處地勢窪下土性虛鬆本難築堤且逼近湖邊一遇水長縱有堤工亦必淹浸湖內徒費帑金況此處成熟田畝無多無庸議築以上應築堤工約需帑金一十一萬一千餘兩實於湖

堤民田兩有裨益至於應修丈尺及需銀細數統
俟確估另

題外謹將臣勘過諸壩洩水情形及應行添築堤工
緣由合行繕摺奏

聞併繪圖貼說恭呈

御覽伏乞

皇上睿鑒指示遵行臣謹

奏

此工民生國計均關大事也原摺抄錄留中與廷臣詳細酌定後再降諭旨

同日又

奏為仰懇

聖恩賞賜藥丸事竊臣向荷

聖恩賞賜平安丸藥臣偶有微疾服之輒效緣此藥有奇驗濟人者多今經服完臣到任後因路上感寒思得此服慣之藥伏懇

皇上恩准再賜臣百丸則感戴

聖恩更無既極矣臣謹

奏

此藥有益無損洵乃奇方既常服有效賜五百丸來備
用

雍正七年十二月初六日江南河道總督臣孔毓
珣謹

奏為請

旨事竊查高堰加築石工欽蒙我

皇上發戶部帑銀交臣與撫臣尹繼善相度並

欽差侍郎臣汪濬內閣學士臣張坦麟對琳通政司右

通政臣吳昌祚來淮協同辦理其預備料物等項

臣將管見所及另摺奏

聞外惟是此堤工程浩大堤身甚長

欽差四人應否分開工段查督抑同臣一總辦理不必

分工相應奏請

皇上批示欽遵臣謹

奏

朕命四人來意令其監工自當分段管理以專責成其如何興修事宜悉聽卿與尹繼善指示而行伊等陛辭時已曾面諭況伊等於河務皆茫無所知卿二人亦無可與之商酌處但留心訪察其行為少覺不妥即行奏知莫待貽悞後藉口委卸於欽差二字朕不專罪伊等也將此諭亦令尹繼善知之

同日又

奏為奏明平餘銀兩事竊查河庫向例發辦物料工
程錢糧每平一百兩較庫平短一兩八錢謂之平
餘蓋民間買賣皆用市平故也每年河庫繳送臣
總河衙門銀三千兩與鹽商規禮銀二千兩同作
養廉俱經前河臣齊蘇勒

奏明臣思此項銀兩係往來日用所需相應奏請
皇上恩准仍賜存留今我

皇上發帑興修高堰等大工此係

聖主念切民生

特頒之曠典凡辦料等項應仍照民間買賣之市平給
發所有平餘臣俱令存貯河庫俟大工完竣銷算
錢糧之日一併歸公合行

奏明臣謹

奏

凡有需費處一面取用一面奏聞可也

同日又

奏為謹籌高堰工程事宜奏請

睿鑒事竊查高堰加築石工欽奉

聖諭令將應用物料歲內預備仰見我

皇上念切民依料物預購俾大工速得興修告竣之至

意臣籌酌辦理候撫臣尹繼善到日再行會商但

撫臣來淮遲速未定合將臣所擬辦理緣由臚列

先行奏請

皇上指示

一石料之應先採也查河工石料向採覓於徐州山中與盱眙縣澗溪地方臣擬先行分委幹員前往採辦又恐石多匠衆委官未能彈壓在徐州採石者今擬添委淮徐道往來查催在盱眙者擬令河工學習內閣學士臣西柱督催

一運石之船應打造也查民船艙深板薄不能載石必須另造臣擬於道庫內先動銀兩給發辦石

之員即令一面打造船隻僱募水手以資裝運統
於辦石項內銷算

一裏磚之宜預燒也查石堤裏石之內例用襯磚
臣擬委員先往備貯至於石灰一項恐先燒走性
俟將用之前委員燒運

一葦柴之宜預備也查石堤之損裂外塌者勢須
拆砌另釘椿木但必於湖內捲埽築壩岸水乾後
方能興工臣擬先期委員購備柴料

一椿木之宜預購也臣擬委員於蕪湖乍浦等處採買椿木又擬委員於山西等處製造應用鐵錠釘鍋汁鍋等項

一石匠之宜預募也查石料係陸續採取運工而石工鑿鑿需時臣擬有石到工俱先鑿平整堆貯以便臨時取用

一興工之宜相時也查堤工需石甚多一時不能運齊轉瞬之間即屬桃汛水發時候築壩修堤壩

身不能穩固倘石工一經拆動關係匪輕臣擬將石物各料預備完整於明年霜降後一齊動工儼竣庶汎水可以無虞而一齊興工亦免曠日持久一委官之應擇人也查此堤工大費多必得殷實實心任事之員分董其事臣已另摺奏請

皇上揀發其効力官中臣亦現在分別選擇至凡有經管黃河工程之廳員本人汎地修防緊要臣擬一槩不行調委

一磚灰椿木并雜料之宜委總催也查辦理石料
已擬委員其椿木磚灰雜料等項與招覓夫匠不
可無大員督催臣擬委淮揚道白鍾山綜理其事
以上各條臣愚見所擬是否有當奏請

聖主指示欽遵至戶部帑銀諒即可到但料物應早為
預備臣擬於河庫內先借支銀十萬兩分給委員
早為採辦俟帑銀到日即行還庫合並

奏明臣謹

奏

朕已有旨命於江南鹽潘二庫撥銀百萬交卿等採辦物料矣庫帑解到時即分委能員採辦齊備於來年霜降後興工覽一齊動工儻竣之議甚是至選擇河員一欸將汝另奏之摺抄發該部查議奏覆降旨其總催之員照卿所奏專委白鍾山綜理甚屬妥協

同日又

奏為據實查奏事竊照河工廳員有經手錢糧之責

如有祖父欠帑者自應照例解任以杜虧那掩飾之弊今查現任山安同知常建極係原任已故裏河同知常維正之子常維正於裏河同知任內虧欠各案帑銀一萬七千餘兩自康熙四十六年著落常維正長子常建岐名下追賠歷今二十餘年僅完過銀一千五百餘兩查常建極亦係欠帑已故常維正之子何得已身居官脫然事外况伊本任未完雍正四年贏餘蕩柴價銀三百餘兩經前

署河臣尹繼善

題叅限一年追賠現在又無交納且山安所屬係黃河緊要地方該員所做工程多屬遲延似此欠帑玩工之員留之無益合先奏

聞再查現任徐屬同知張鐸伊兄張鎰原署桃源同知任內虧缺辦料銀兩經前河臣齊蘇勒

題叅審追在案臣訪聞該員將廳庫錢糧代兄那墊隨委員盤查據張鐸稱係搶修備料用去及問其

搶修工段因何銀數浮多則又稱發辦各工物料
尚未運到臣現在勒限一月飭將物料全運貯工
如再藉延逾限或銀料不抵即行

題叅究追外惟是徐屬地方為黃河扼要之區汛險
工長關係重大該員縱將帑項彌補清楚亦不便
仍留要缺但可否念其人屬青年以簡缺調補或
以居官闕茸與常建極俱行

題叅臣未敢擅便合併請

旨遵行臣謹

奏

將常建極即行題叅可也其張鐸一員查明廳庫若係虧空亦當題叅如果備料是實可否姑留調補簡缺之處汝其酌量為之

雍正八年正月初十日江南河道總督臣孔毓珣
謹

奏為奏

聞事雍正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據宿遷縣詳稱本月十

二日本縣歸仁集地方忽有多人口稱崗民原種

崗地今又輸納衛糧不能完納要向店戶借貸集

上店戶聞知此語俱各閉門等情詳報前來臣隨

飛差弁員前往會同該地文武慰諭集上居民并

細查為首生事之人嚴拏審訊去後又復密差千

總徐奇星赴該處密訪起釁情由及現在居民曾

否安業至二十六日據千總回稱密訪得本地鄉

民咸稱是日因新設潼安衛守備尤玉珍差人下鄉拘拏欠戶其時集上人多內有一二欠糧花戶聲言我等原種有糧崗地並非領墾新淤地畝之人今輸納衛糧要向市上舖戶借貸完納店戶聞知隨即閉門移時鄉民亦各星散次日縣衛各官到集慰諭店戶居民仍照常生理其起釁之崗民陳廣修等四名宿遷縣已經拏獲究審等語臣隨飭准徐道將拏獲之陳廣修等嚴行審訊招解督

撫二臣外臣查民地錢糧屬州縣徵收者謂之民籍衛地錢糧屬衛官徵收者謂之軍籍此向來之定例也今新淤地畝原係民領民地自應州縣徵收且查邳泗睢宿桃五州縣新淤地畝遠近相隔二三百里不等而潼安一衛設於五州縣交界之間鄉民赴衛完納錢糧未免路遠多費若再守候更妨農業實有未便合無仰懇

皇上隆恩將新設潼安一衛竟行裁去并

勅令現在清查新淤地畝之督臣范時繹撫臣尹繼善
俟此案地土丈清之日各歸州縣輸納錢糧如此
則小民不特便於輸將而輿情亦踴躍樂從矣是
否可行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臣謹

奏

覽奏歸併州縣之議甚屬合宜即密行知會督撫臣范
時繹尹繼善等查丈新淤地畝清晰之後將潼安衛議

裁具題請旨可也

同日又

奏為奏明河工飯食銀兩事臣查南河各廳從前原有工部飯食一項係各廳自行交送其數目多寡本無一定歷任河臣俱不經營亦不稽查雍正七年七月至十月歷准工部咨文內開南河每年應解飯食銀一萬七千六百五十兩係

奏明養廉之項催令解部經前署河臣尹繼善行令

淮揚淮徐二道轉飭起解臣抵任之後據兩道轉據各廳遵奉部文先湊飯食一半銀八千八百二十五兩請咨起解臣隨給咨解部交納在案但查此項銀兩臣未到任之前即據各廳會詳稱河工飯食一項向係各廳自行交部銀數多寡並無定額今既奉大部每年飭解飯食銀一萬七千六百五十兩應於歲搶修工程項下以每廳承修多寡照數均攤彙解但歲修於本年十月

題估而搶修於次年四月報銷此項飯食既照歲搶
修銀數分攤必須兩次起解方免遲誤等語臣思
此項飯食銀兩係部堂司官作為養廉之用但事
屬創始可否如各廳所詳於歲搶修項下均攤彙
解抑或仍照從前聽各廳自行交送理合據實

奏明請

旨臣謹

奏

據奏似應行令淮揚淮徐二道照歲搶修工程計算多寡均攤彙解為是但未悉此項銀兩或出自工程節省之內或於給發錢糧內扣除其中有無侵帑累工之處察明據實具奏至於部費之存而未革因向來河員循行日久已成定例而部中需索無厭不肯官吏借此任情開銷不如作為一定之數庶幾內外無擾之意今日河員若不願出此費便不行解交亦不畏部中借端掣肘據實奏明朕即飭諭該部竟將此項革除密之

同日又

奏為奏明挑築運口越河以利運行事竊照瓜洲由
閘運口乃漕船出入咽喉最為緊要雍正六年間
前河臣齊蘇勒因先改運口逼近城垣而遶城一
河又復甚窄

題請復開舊時運口建壩挑河使糧艘商船經由故
道於漕運城社大有裨益查瓜洲由閘之下向有
石閘一座名為四閘與由閘相為表裏次第啓閉

賴以蓄潮濟運今江流北徙四閘塌去久已無存而退潮大溜之洶湧既無四閘以制其性又無支河以分其勢兼之淮水巨流灌注是以閘下之水勢若建瓴湍激異常臣到任後即知運口商民船隻往來艱險且不日重運經臨所關匪細隨於上年十二月飛委營員星赴查勘擬挑越河一道以利漕商又復檄行淮揚道妥議確估去後今據該道詳稱應自由閘以上青蓮菴起至尤家碾止挑

挖越河一道計長三百六十七丈寬十二丈仍於
河頭上建築束水草壩一座收束水勢現在飭廳
造冊申送等因到臣竊思此項要工目今重運將
臨若俟該廳造送估冊再行發帑恐緩不濟急臣
隨飭知河庫道速發帑銀四千五百兩委員挑河
築壩限一月內完工以利漕便民臣一面會同蘇
州撫臣尹繼善親赴該工相度情形督催完工一
面飭令淮揚道將工段丈尺以及需用銀兩數目

確造細冊另行會疏具

題外合先繪圖具摺奏

聞伏乞

皇上睿鑒臣謹

奏

挑築此河甚有裨益會題到日再降諭旨圖留中

江南河道總督臣孔毓珣蘇州巡撫臣尹繼善謹

奏為會勘高堰大工謹籌修理事宜仰祈

睿鑒事竊照高堰石工蒙我

皇上特發百萬帑金交臣等籌度修理於雍正八年正月
初三日臣等同赴高堰一帶細加相度勘得高
堰石工自武家墩起至小黃莊止地勢本高工程
尚屬堅固無庸加高惟內有脹裂欹斜者九段應
行拆修堅固又查該工自六堡起至小黃莊止大
堤背後土堤應加幫高寬以資堅厚內有侯二門
等四壩舊有石工原屬卑矮且歷年久遠椿木朽

腐應行拆修比照高堰石工一律加高以資鞏固
又有小黃莊起至山盱古溝東壩止現今石工地
形低窪且歷年既久底樁朽腐之處甚多必須通
身拆起另換樁木一律加高與堤面相平第修砌
石工必先建築越壩以攔湖水然後可以施工今
議倣照從前高堰修砌石工成例將舊有石工連
石工背後之土堤共寬二丈俱仍留不動以代越
壩於此二丈之後開槽釘樁砌石俟新工立定根

基再將外護舊石逐漸折起攙搭選用但既退進
二丈則舊日堤身較他工單薄且堤頂挖槽建築
更須慎重查土堤之後有應加幫裏戩工亦宜加
築高寬以資內護內有清水潭裏越堤原係土工
應創建石工使得一例完整又自古溝東壩以南
至滾水南壩石工地勢本高現在堅實無庸通身
拆砌亦不用加高內有樁歪石欹之處共計八段
應一律拆修堅固其大堤背後土堤自古溝東壩

起至滾水北壩止亦應幫築高寬以資堅厚以上
高堰山盱一帶應行加修拆砌以及創建各石工
約估銀八十二萬餘兩應幫土工約估銀十五萬
餘兩通共約估銀九十八萬餘兩臣等仰沐

深恩身膺重任似此緊要大工自宜同心協力趕築完
竣但所用石料採辦需時且三汛之內水勢長發
亦未敢輕拆舊工再四斟酌與其興工以待料不
如料足而興工已經選擇幹員各處開山覓匠上

緊辦料於秋汛後併力動工至於土戲急宜先築
現在派委多員於開印後即分段修築土功務期
夯礮堅實一律寬厚幫護石堤捍禦波浪以仰副
我

皇上念切民生之至意所有臣等會勘過高堰工程情
形理合先行具摺

奏明伏乞

睿鑒臣等謹

奏

朕不惜百萬帑金以衛民濟運工程當務久遠堅固一
勞永逸此外即再增數十萬兩亦不為多若因省小費
致悞大計則所費百萬仍屬虛用也堤工卑矮之區固
應增高而單弱之所尤宜加厚可再詳加相度勘視切
勿胸存小見凡有卑薄以及傾圮處悉將堤身拆砌務
令自頂至底一律堅實期於永久獲益所需錢糧不必
限定此數切諭至囑至所奏查估工段採辦石料築土

代壩等項事宜俱屬妥協照所議行

雍正八年四月初八日江南河道總督臣孔毓珣

謹

奏為奏明微臣病患獲痊情形仰祈

睿鑒事竊臣於上年九月間趨覲

天顏得遂兩載依戀之私自

陛辭赴任道路之間偶感微寒痰嗽間作尚不為患至
今春正月內胸膈膨悶飲食漸減繼為庸醫所誤

參藥雜投轉增脇痛腹痞之症一月之內時卧時起一切公事雖力疾辦理不致貽誤但各工未能親往查勘中心惴惴刻不自安至三月下旬有山東醫生馮端授臣草藥丹方一劑乍投下淤血數次不覺沉疴頓減神氣清爽目下漸進補藥飲食亦增自此加意調治前症悉除猶可勉竭駑駘力圖報効以後餘年皆叨

皇上如天之福庇也所有微臣病患獲痊情形擬合據

實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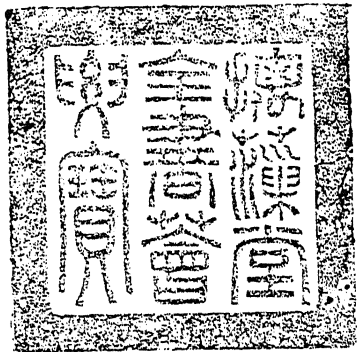
聞臣謹

奏

覽奏知卿疾愈身安深慰朕念宜加意調攝愛養精神
諸凡量力而為不可勉強從事過於勞頓



殊批諭旨卷七之四



總校官庶吉士 臣侍 朝

校對官編修 臣馬啟泰

謄錄監生 臣呂學文